

辦理流程

<p>111 年公告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</p>	<p>計畫申請公告 一、行文至各縣(市)政府教育局處 二、公告於愛迪生出發公益學習活動官方網站 http://activity.ntsec.gov.tw/edison/index.html</p> <p>受理申請 一、申請表(附表一) 二、計畫書含經費概算表(附表二、三) ※以 Email 方式收件，請將上述二項申請資料電子檔寄至 edison2011ntsec@gmail.com，主旨註明「111 年愛迪生到校扎根共學-XX 小學」，寄發後務必來電告知確認。</p>
<p>111 年 8 月 15 日</p>	<p>由科教館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審查作業 一、審查(書面資料) 計畫申請資料送館書面審核，於 111 年 8 月 15 日，公告初審審查通過名單，公告於愛迪生出發公益學習活動官方網站 http://activity.ntsec.gov.tw/edison/index.html</p>
<p>111 年 8 月 15 日</p>	<p>公告核定通過名單 公告於愛迪生出發公益學習活動官方網站 http://activity.ntsec.gov.tw/edison/index.html</p>
<p>111 年 8 月 31 日前</p>	<p>經費核撥作業 一、科教館行文通知辦理經費核撥作業。</p>
<p>111 年 9 月 1 日 至 112 年 7 月 31 日</p>	<p>計畫實施期間 一、計畫執行團隊 (一)、執行教學:確實依據計畫規劃執行教學進度。 (二)、教學紀錄:每二個月彙整教學紀錄，並以電子檔(Email)繳交。 (三)、輔導紀錄:請依計畫規劃定期進行輔導並紀錄。 (四)、辦理教師共備科學交流。 二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(一)、不定期安排贊助單位一同前往訪視各計畫團隊執行情形。 (二)、每兩月追蹤計畫執行團隊之教學紀錄與成效。</p>
<p>112 年 7 月 31 日</p>	<p>經費核銷 檢附經費核銷暨檢核表(如附表四)及原始憑證，如有結餘款須辦理繳回。</p>
<p>112 年 8 月 31 日前</p>	<p>計畫結案 繳交期末成果報告 ※ 計畫期程結束後一個月內，彙整整學年教學紀錄與辦理活動等資料，並完成問卷調查及成效分析，繳交期末成果報告。</p>